

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0年4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20年4月1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隋锡党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赞成3名，反对0名，弃权0名。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赞成3名，反对0名，弃权0名。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通过了《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意对外报出。

审议结果：赞成3名，反对0名，弃权0名。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

4、审议通过《关于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审议通过了《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及《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同意对外报出。

审议结果：赞成3名，反对0名，弃权0名。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及《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5、审议通过《关于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公司拟以2019年末总股本9,861.3681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5.5元(含税)的比例实施利润分配，共分配现金股利54,237,524.55元(含税)，不送红股，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尚余57,688,882.04元作为未分配利润留存。

审议结果：赞成3名，反对0名，弃权0名。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关于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的公告》

6、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赞成3名，反对0名，弃权0名。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7、审议通过《关于续聘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聘任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0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

审议结果：赞成 3 名，反对 0 名，弃权 0 名。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2020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8、审议通过《关于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同意公司根据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 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财政部于 2019 年颁布《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以及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审议结果：赞成 3 名，反对 0 名，弃权 0 名。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特此公告。

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4 月 28 日